**B1 酒店服务（直签酒店）需求指标**

**一、服务要求**

根据本机构的酒店及会议场所使用政策，为救助儿童会中国项目提供专业且高效的酒店服务（包括但不限于酒店、会场预订、会务服务等），酒店标准如下：

1. 投标人须具有床位40张及以上；大、中或小会议室兼备尤佳；大会议须能同时容纳80人及以上；

2. 不论旺季和淡季，须优先保障我机构人员入住；

3. 酒店交通便利、布局合理、方便差旅、利于会议接待使用；

4. 有冷暖空调设备，各区域通风良好；

5. 酒店的建筑、会议设施、住宿、餐饮、停车场等服务场所和运行管理应符合安全、消防、卫生、环境保护等现行的国家有关法规和标准；

6. 前厅

1) 有与接待能力相适应的前厅，与酒店规模相适应的总服务台

2) 提供一次性总账单结账服务

3) 有可替客人保管贵重物品或寄存室

7. 客房

1) 有卫生间，装有抽水马桶或蹲便器、配梳妆台、淋浴系统；采取有效的防滑措施，有良好的照明、良好的排风系统，电源插座；24小时供冷、热水；

2) 房间具备有效的防噪音及隔音措施；

3) 客房、卫生间按客人需求更换床单、被单及枕套，客用品和消耗品补充齐全；

4) 能提供满足特殊需求人群的客房尤佳；

8. 会议设施

1) 会议室须配备满足会议使用的音响设备和冷暖空调设备，能够提供多媒体演示设备；

2) 能够根据会议需要设计、布置会议室；

3) 会议室能够提供服务员，能提供会标服务尤佳；

4) 能够提供会议明细账单；

5） 茶歇能够根据我方要求准备，或者我方自行准备并提供服务尤佳；

9. 餐厅

1) 有餐厅，能够提供桌餐或自助餐，提供早餐服务；

**二、资质要求**

参与本次投标的投标方，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* 参加投标前3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,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* 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《特种行业许可证》；
* 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 ；
* 具有所辖区域消防大队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《消防安全证》或者《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》
* 配备专门的客户经理在工作时间（周一到周五9：00-18：00）提供实时的采购需求响应及预订服务。在非工作时间内，有值班人员实时沟通，完成酒店和会议室的预订和订单修改服务。如遇投诉及纠纷，需在我方提出后24内妥善解决；
* 如与救助儿童会有过长期合作的酒店优先考虑；
* 如能提供接送机、市内交通服务的优先考虑；
* 如能提供月结服务优先考虑；
* 本项目不接受挂靠、转包或联合体单位参与招标。

**三、投标文件及说明**

**除必须提供招标公示正文第六条中要求的文件外，还需要提供以下的文件：**

1.酒店地理位置及可提供所有服务项目的介绍；

2.酒店所有服务的门市价和折扣价；

3.酒店服务的优劣势、过往客户等介绍；

4.酒店是否与救助儿童会有过合作/合作过多少年的说明；

5. 《特种行业许可证》、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《消防安全证》或者《营业前消防安全检 查意见书》影印件；

6.酒店可以提供给我方的结算方式说明（例如：是否可以月结、是否可以先提供发票等）；

7. .酒店 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补充文件。